

证券代码：603628  
债券代码：113694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债券简称：清源转债

公告编号：2025-070

##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6,2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 回购股份数量（股） | 注销股份数量（股） | 注销日期             |
|-----------|-----------|------------------|
| 46,260    | 46,260    | 2025 年 10 月 30 日 |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该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发布的《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发布了《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截至目前公示期已满 45 天，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事

项提出的异议。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出现非负面离职情形，自离职之日起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离职前需缴纳完毕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税。

鉴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3 人离职，其已不满足继续参与股权激励计划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6,26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 3 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46,26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932,700 股。

###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6851725），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 变动前         | 变动数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 978,960     | -46,260 | 932,700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 | 272,168,400 | 0       | 272,168,400 |
| 股份合计（股）      | 273,147,360 | -46,260 | 273,101,100 |

注：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经核查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注销安排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后续应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